

# 广东省青少年发展基金会

## 2025年度工作报告

本组织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慈善法》、《基金会管理条例》及相关规定，编制（2025）年度工作报告。本组织保证年度工作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承担由此引起的一切法律责任。

法定代表人签字：

印章：

（说明：法定代表人签字必须由本人手签，不接受电子签章等其他非手签格式）

# 目录

## 一、基本信息

## 二、接受监督管理的情况

(一) 上一年度年报年检情况

(二) 评估情况

(三) 行政处罚情况

## 三、机构建设情况

(一) 理事会情况

(二) 理事会成员情况

(三) 监事(监事会)情况

(四) 理事会召开情况

(五) 专职工作人员情况

(六) 内部制度建设情况

(七) 党组织建设情况

(八) 年度登记、备案事项办理情况

(九) 专项基金、分支机构、代表机构及内设机构基本情况

## 四、慈善活动支出和管理费用支出情况/公益事业收支情况

(一) 捐赠收入情况

(二) 公开募捐收入情况

(三) 大额捐赠情况

(四) 涉外捐赠等与境外组织或者个人开展合作情况

(五) 支出情况

(六) 公益慈善项目开展和公开募捐活动备案情况

1、公益慈善项目开展情况

2、公开募捐备案情况

3、下年度计划开展的支持乡村振兴重点帮扶地区活动情况

(七) 重大公益慈善项目收支明细表

(八) 重大公益慈善项目大额支付对象

(九) 慈善信托情况

1、本组织作为受托人运营的慈善信托

2、本组织作为委托人设立的慈善信托

(十) 重要关联方及关联方交易

## 五、财务会计报告

- (一) 资产负债表
- (二) 业务活动表
- (三) 现金流量表
- (四) 应收款项及客户
- (五) 预付账款及客户
- (六) 应付款项及客户
- (七) 预收账款及客户

## 六、保值增值投资活动情况

- (一) 购买资产管理产品情况
- (二) 持有股权的实体情况
- (三) 委托投资情况
- (四) 其他投资情况

## 七、信息公开情况

## 八、监事意见

## 九、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 十、业务主管单位审查意见

## 一、基本信息

组织名称	广东省青少年发展基金会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534,400,005,153,564,950		
宗旨	争取海内外关心青少年事业的团体、个人的支持和捐助，推动青少年教育、科技、文化、体育、卫生、社会福利和环境保护等事业的发展；通过资助服务、利益表达和社会倡导，帮助青少年健康成长，改善青少年成长发展环境。		
业务范围	扶贫救助；开展各类有益于青少年身心健康的帮扶活动；支持青少年教育、科技、文化、体育、卫生、社会福利和环境保护事业；救灾；促进境内外青少年公益慈善事业的交流与合作。		
业务主管单位	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广东省委员会		
登记成立时间	1994-04-27	原始基金(开办资金)	3,500.0万元
是否慈善组织	是	认定(登记)为慈善组织时间	2017-08-14
是否取得公开募捐资格证书	是	取得公开募捐资格证书时间	2017-08-25
住所	广州市越秀区寺贝通津1号大院13号楼后座3楼		
电子邮箱	tsw_sxwb@gd.gov.cn	传真	无
邮政编码	510,080	网址	<a href="http://www.gdydf.org.cn/">http://www.gdydf.org.cn/</a>

法定代表人	姓名	李萍		在本组织担任的职务	理事长(会长)
	联系电话	13,922,126,976			其他(无)
	登记许可时间	2025-10-29			
秘书长	姓名	韦朝铭		固定电话	无
	联系电话	13,539,990,080		电子邮箱	tsw_sxwb@gd.gov.cn
年报工作联系人	姓名	袁欢婷		固定电话	无
	手机号码	13,229,429,295		电子邮箱	tsw_sxwb@gd.gov.cn
新闻发言人	姓名	韦朝铭		固定电话	无
	手机号码	13,539,990,080		电子邮箱	tsw_sxwb@gd.gov.cn
理事人数	24			监事人数	5
负责人数	9			专职工作人员数	14
工作人员总数	14			中共党员人数	10
大学专科及以下人数	0			大学本科及以上人数	14
35岁及以下人数	10			36岁至45岁人数	4
46岁至55岁人数	0			56岁及以上人数	0
举办刊物情况	未举办刊物				
税收优惠资格	是否取得(资格已过期的,填"否")	最近一次获得资格日期	资格有效期-起止年度	批准文件名称	批准文号
公益性捐赠税前扣除资格	是	2023-12-20	2024-01-01至2026-12-31	关于2023年度-2025年度符合公益性捐赠税前扣除资格公益性社会组织名单(第一批)的公示	无
非营利组织免税资格	是	2024-11-16	2024-11-16至2028-11-15	关于复审合格获得省级2024年度免税资格的非营利组织名单的公告	粤财穗公告〔2024〕4号
其他:	否		至		

**说明:**

- 1、“理事人数”:填写截止2025年12月31日担任本组织理事的人数。
- 2、“监事人数”:填写截止2025年12月31日担任监事的人数。
- 3、“负责人数”:截至2025年12月31日担任理事长(会长)、副理事长(副会长)、秘书长人数之和。
- 4、“专职工作人员人数”:截至2025年12月31日与本组织签订劳动合同人员、与本组织签订聘用合同人员、发起人

或业务主管单位委派至本组织工作的人员和在本组织领取薪酬和补贴的专职理事。

5、“工作人员总数”：截至2025年12月31日本组织理事、监事、专职工作人员和其他兼职工作人员人数总和。

6、“中共党员人数”：截至2025年12月31日本组织工作人员中，组织关系在本党组织的党员人数。

7、“主办刊物情况”：填写作为主办单位的公开发行与非公开发行刊物具体名称。

8、公益性捐赠税前扣除资格“最近一次获得资格日期”：填写最近一次取得公益性捐赠税前扣除资格的公告落款日期；“资格有效期起止年度”：按照“××××年度至××××年度”格式填写；“批准文件名称”：填写财政、税务、民政部门公布取得公益性捐赠税前扣除资格的文件名称全称；“批准文号”：按照“财政部、税务总局、民政部公告202X年第XX号”格式填写。

9、非营利组织免税资格“最近一次获得资格日期”：填写最近一次取得非营利组织免税资格的公告落款日期；“资格有效期起止年度”：按照“××××年度至××××年度”格式填写；“批准文件名称”：填写财政、税务部门公布取得非营利组织免税资格的文件名全称；“批准文号”：按照“XXXX〔202X〕XX号”格式填写。

## 二、接受监督管理的情况

### (一) 上一年度年检年报情况

登记管理机关是否发放了2025年度责令整改通知书,改进建议书	否
请详细说明针对责令整改通知书或改进建议书中提出的问题都采取了哪些整改措施:	
问题描述:	
整改措施:	
整改措施完成情况:	

### (二) 评估情况

1、是否参加评估	已通过社会组织评估		
2、已通过评估,评估等级为	5A	有效期	自2021-11-01至2026-10-30

### (三) 行政处罚情况

本组织近三年是否受到过行政处罚: (否)。				
如选“是”,请填写下表:				
序号	行政处罚的种类	行政处罚的实施机关	行政处罚时间	违法行为
1				
2				
3				

### 三、机构建设情况

#### (一) 理事会情况

本届理事会成立时间	2020-12-02		
章程规定的理事每届任期	5年		
本届理事会任期起止时间	2020-12-02至2025-12-31		
是否到换届时间	是	是否按时换届	否
未按时换届原因	换届方案已向主管登记机关报备同意，目前正在筹备换届事宜，预计于2026年上半年完成换届。		

说明：

1、“本届理事会成立时间”：本组织履行内部程序（换届会议召开）时间。

2、“本届理事会任期起止时间”：根据本届理事会成立时间和章程规定的理事会任期自动计算。任期起期为本组织履行内部程序（换届会议召开）时间，任期止期为从起期后推至章程规定的每届任期届满时间，如：本届换届会议召开时间为2022年11月7日，章程规定理事每届任期为5年，则本届理事会任期起止时间为2022年11月7日至2027年11月6日。

(二) 理事会成员情况

序号	姓名	性别	出生日期	政治面貌	国籍	理事职务	履行内部程序情况		在登记机关备案时间(最近一届)	任期起止时间	本年度基金会领取的报酬和补贴(人民币元)	领取报酬和补贴事由	是否为党政机关、国有企事业单位干部	是否办理兼职备案手续
							会议届次	时间						
1	李萍					理事长	(四)届 (十四)次	2025-11-06	2020-12-02 2	自: 2020-12-02 至: 2025-12-31				
2	杨军					副理事长	(四)届 (十四)次	2025-11-06	2020-12-02 2	自: 2020-12-02 至: 2025-12-31				
3	李一萍					副理事长	(四)届 (十四)次	2025-11-06	2020-12-02 2	自: 2020-12-02 至: 2025-12-31				
4	李思廉					副理事长	(四)届 (十四)次	2025-11-06	2020-12-02 2	自: 2020-12-02 至: 2025-12-31				
5	韦朝铭					副理事长兼秘书长	(四)届 (十四)次	2025-11-06	2025-07-30 0	自: 2025-04-30 至: 2025-12-31				

**说明：**

- 1、填写全部当年内担任过理事会成员的人员信息，包括在当年新任、退任、已履行内部程序但未完成登记备案等情况。如当年换届，成员情况应同时包括上一届理事会人员和新任理事会人员。
- 2、“履行内部程序情况”：填写理事会决议届次和会议召开时间。
- 3、“在登记管理机构备案时间”：对于需要备案的本届理事会成员（理事长、副理事长、秘书长等负责人），填写备案完成时间；若截至年报报送登记管理机构时备案暂未完成，可先填写履行内部程序时间；对于不需要备案的理事会成员，填写履行内部程序时间。
- 4、“任期满止时间”：任期满为本组织履行内部程序（换届选举或理事会决议）时间、任期满为本届理事会届满时间，如前例：理事会2025年9月5日表决通过免去理事1名、同时增补理事1名，则该增补理事的任期满止时间为2025年9月5日至2027年11月6日。
- 5、“本年度在本组织领取的报酬和补贴(人民币元)”：填写理事在本组织取得的薪酬、补贴或按规定领取的工作经费。
- 6、理事、监事为党政机关、国有企业事业单位干部的，应如实填报是否在人事管理权限单位办理兼职备案手续情况。

(二) 理事会成员情况

序号	姓名	性别	出生日期	政治面貌	国籍	理事会职务	履行内部程序情况		在登记机关备案时间(最近一届)	任期起止时间	本年度基金会领取的报酬和补贴(人民币元)	领取报酬和补贴事由	是否为党政机关、国有企事业单位干部	是否办理兼职备案手续
							会议届次	时间						
1	卓大维					副理事长	(四)届(十四)次	2025-11-06	2020-12-02 2	自: 2020-12-02 至: 2025-12-31				
2	郑罗茜					副理事长	(四)届(十四)次	2025-11-06	2020-12-02 2	自: 2020-12-02 至: 2025-12-31				
3	黄斌					副理事长	(四)届(十四)次	2025-11-06	2020-12-02 2	自: 2020-12-02 至: 2025-12-31				
4	郑志雯					副理事长	(四)届(十四)次	2025-11-06	2023-12-2 6	自: 2023-07-06 至: 2025-12-31				
5	王枫华					理事	(四)届(十四)次	2025-11-06	2020-12-02 2	自: 2020-12-02 至: 2025-12-31				

**说明：**

- 1、填写全部当年内担任过理事会成员的人员信息，包括在当年新任、退任、已履行内部程序但未完成登记备案等情况。如当年换届，成员情况应同时包括上一届理事会人员和新任理事会人员。
- 2、“履行内部程序情况”：填写理事会决议届次和会议召开时间。
- 3、“在登记管理机构备案时间”：对于需要备案的本届理事会成员（理事长、副理事长、秘书长等负责人），填写备案完成时间；若截至年报报送登记管理机构时备案暂未完成，可先填写履行内部程序时间；对于不需要备案的理事会成员，填写履行内部程序时间。
- 4、“任期满时间”：任期满为本组织履行内部程序（换届选举或理事会决议）时间、任期满为本届理事会届满时间，如前例：理事会2025年9月5日表决通过免去理事1名、同时增补理事1名，则该增补理事的任期满时间为2025年9月5日至2027年11月6日。
- 5、“本年度在本组织领取的报酬和补贴(人民币元)”：填写理事在本组织取得的薪酬、补贴或按规定领取的工作经费。
- 6、理事、监事为党政机关、国有企业事业单位干部的，应如实填报是否在人事管理权限单位办理兼职备案手续情况。

(二) 理事会成员情况

序号	姓名	性别	出生日期	政治面貌	国籍	理事会职务	履行内部程序情况		在登记机关备案时间(最近一届)	任期起止时间	本年度基金会领取的报酬和补贴(人民币元)	领取报酬和补贴事由	是否为党政机关、企事业单位干部	是否办理兼职备案手续
							会议届次	时间						
1	方夷敏					理事	(四)届(十四)次	2025-11-06	2020-12-02 2	自: 2020-12-02 至: 2025-12-31				
2	孙莎琪					理事	(四)届(十四)次	2025-11-06	2020-12-02 2	自: 2020-12-02 至: 2025-12-31				
3	华晓倩					理事	(四)届(十四)次	2025-11-06	2020-12-02 2	自: 2020-12-02 至: 2025-12-31				
4	许多思					理事	(四)届(十四)次	2025-11-06	2020-12-02 2	自: 2020-12-02 至: 2025-12-31				
5	陈蕾					理事	(四)届(十四)次	2025-11-06	2020-12-02 2	自: 2020-12-02 至: 2025-12-31				

**说明：**

- 1、填写全部当年内担任过理事会成员的人员信息，包括在当年新任、退任、已履行内部程序但未完成登记备案等情况。如当年换届，成员情况应同时包括上一届理事会人员和新任理事会人员。
- 2、“履行内部程序情况”：填写理事会决议届次和会议召开时间。
- 3、“在登记管理机构备案时间”：对于需要备案的本届理事会成员（理事长、副理事长、秘书长等负责人），填写备案完成时间；若截至年报报送登记管理机构时备案暂未完成，可先填写履行内部程序时间；对于不需要备案的理事会成员，填写履行内部程序时间。
- 4、“任期满时间”：任期满为本组织履行内部程序（换届选举或理事会决议）时间、任期满为本届理事会届满时间，如前例：理事会2025年9月5日表决通过免去理事1名、同时增补理事1名，则该增补理事的任期满时间为2025年9月5日至2027年11月6日。
- 5、“本年度在本组织领取的报酬和补贴(人民币元)”：填写理事在本组织取得的薪酬、补贴或按规定领取的工作经费。
- 6、理事、监事为党政机关、国有企业事业单位干部的，应如实填报是否在人事管理权限单位办理兼职备案手续情况。

(二) 理事会成员情况

序号	姓名	性别	出生日期	政治面貌	国籍	理事会职务	履行内部程序情况		在登记机关备案时间(最近一届)	任期起止时间	本年度基金会领取的报酬和补贴(人民币元)	领取报酬和补贴事由	是否为党政机关、国有企事业单位干部	是否办理兼职备案手续
							会议届次	时间						
1	陈品林					理事	(四)届 (十四)次	2025-11-06	2020-12-02 2	自: 2020-12-02 至: 2025-12-31				
2	林德才					理事	(四)届 (十四)次	2025-11-06	2020-12-02 2	自: 2020-12-02 至: 2025-12-31				
3	周裕丰					理事	(四)届 (十四)次	2025-11-06	2020-12-02 2	自: 2020-12-02 至: 2025-12-31				
4	郑峰					理事	(四)届 (十四)次	2025-11-06	2020-12-02 2	自: 2020-12-02 至: 2025-12-31				
5	徐奕新					理事	(四)届 (十四)次	2025-11-06	2020-12-02 2	自: 2020-12-02 至: 2025-12-31				

**说明：**

- 1、填写全部当年内担任过理事会成员的人员信息，包括在当年新任、退任、已履行内部程序但未完成登记备案等情况。如当年换届，成员情况应同时包括上一届理事会人员和新任理事会人员。
- 2、“履行内部程序情况”：填写理事会决议届次和会议召开时间。
- 3、“在登记管理机构备案时间”：对于需要备案的本届理事会成员（理事长、副理事长、秘书长等负责人），填写备案完成时间；若截至年报报送登记管理机构时备案暂未完成，可先填写履行内部程序时间；对于不需要备案的理事会成员，填写履行内部程序时间。
- 4、“任期满止时间”：任期满为本组织履行内部程序（换届选举或理事会决议）时间、任期满为本届理事会届满时间，如前例：理事会2025年9月5日表决通过免去理事1名、同时增补理事1名，则该增补理事的任期满止时间为2025年9月5日至2027年11月6日。
- 5、“本年度在本组织领取的报酬和补贴(人民币元)”：填写理事在本组织取得的薪酬、补贴或按规定领取的工作经费。
- 6、理事、监事为党政机关、国有企业事业单位干部的，应如实填报是否在人事管理权限单位办理兼职备案手续情况。

(二) 理事会成员情况

序号	姓名	性别	出生日期	政治面貌	国籍	理事会职务	履行内部程序情况		在登记机关备案时间(最近一届)	任期起止时间	本年度基金会领取的报酬和补贴(人民币元)	领取报酬和补贴事由	是否为党政机关、企事业单位干部	是否办理兼职备案手续
							会议届次	时间						
1	黄逸涛					理事	(四)届(十四)次	2025-11-06	2020-12-02 2	自: 2020-12-02 至: 2025-12-31				
2	梁峰					理事	(四)届(十四)次	2025-11-06	2020-12-02 2	自: 2020-12-02 至: 2025-12-31				
3	黄国洪					理事	(四)届(十四)次	2025-11-06	2023-12-2 6	自: 2023-07-06 至: 2025-12-31				
4	沈雅珏					理事	(四)届(十四)次	2025-11-06	2023-12-2 6	自: 2023-07-06 至: 2025-12-31				
5	蔡泽希					副理事长兼秘书长	(四)届(十三)次	2025-04-30	2024-10-2 5	自: 2024-07-11 至: 2025-04-30				

**说明：**

- 1、填写全部当年内担任过理事会成员的人员信息，包括在当年新任、退任、已履行内部程序但未完成登记备案等情况。如当年换届，成员情况应同时包括上一届理事会人员和新任理事会人员。
- 2、“履行内部程序情况”：填写理事会决议届次和会议召开时间。
- 3、“在登记管理机构备案时间”：对于需要备案的本届理事会成员（理事长、副理事长、秘书长等负责人），填写备案完成时间；若截至年报报送登记管理机构时备案暂未完成，可先填写履行内部程序时间；对于不需要备案的理事会成员，填写履行内部程序时间。
- 4、“任期满止时间”：任期满为本组织履行内部程序（换届选举或理事会决议）时间、任期满为本届理事会届满时间，如前例：理事会2025年9月5日表决通过免去理事1名、同时增补理事1名，则该增补理事的任期满止时间为2025年9月5日至2027年11月6日。
- 5、“本年度在本组织领取的报酬和补贴(人民币元)”：填写理事在本组织取得的薪酬、补贴或按规定领取的工作经费。
- 6、理事、监事为党政机关、国有企业事业单位干部的，应如实填报是否在人事管理权限单位办理兼职备案手续情况。

(三) 监事 (监事会) 情况

序号	姓名	性别	出生日期	政治面貌	国籍	履行内部程序情况		任期起止时间	本年度在基金会领取的报酬和补贴 (人民币元)	领取报酬和补贴事由	是否为党政机关、国有企业事业单位干部	是否办理兼职备案手续
						会议届次	时间					
1	朱列玉					(四)届 (十四)次	2025-11-06	自: 2020-12-02 至: 2025-12-31				
2	王煌					(四)届 (十四)次	2025-11-06	自: 2020-12-02 至: 2025-12-31				
3	刘青松					(四)届 (十四)次	2025-11-06	自: 2020-12-02 至: 2025-12-31				
4	李佳					(四)届 (十四)次	2025-11-06	自: 2020-12-02 至: 2025-12-31				
5	陈新曦					(四)届 (十四)次	2025-11-06	自: 2020-12-02 至: 2025-12-31				

是否成立监事会: (是)

说明: 履行内部程序情况、任职起止时间、领取报酬和补贴情况、是否为党政机关干部等栏目填写要求与“(二) 理事会成员情况”相关要求一致。

#### (四) 理事会召开情况

本年度共召开 (2) 次理事会

1、本组织于 (2,025) 年 (11) 月 (6) 日召开 (4) 届 (14) 次理事会议	
会议时间	10:00
会议地点	广州
召开方式	现场会议
会议议题	1.审议广东“百千万工程”青年兴乡培育计划专项资助计划工作开展情况及第二期资金使用安排 (草案); 2.审议广东青基会绿美青年林项目工作情况报告及年度支出计划 (草案); 3.审议广东青基会专项基金清退工作阶段性情况报告 (草案); 4.审议广东青基会互联网募捐小程序上线计划 (草案); 5.审议寺贝通津1号大院之26首层场地盘活改造方案 (草案); 6.审议广东青基会资金增值保值工作方案 (草案); 7.审议广东青基会恩平牛江信用社债权事项情况汇报和工作建议 (草案);
党组织书记是否列席	是
出席理事名单	李萍、杨军、李一萍、李思廉、韦朝铭、卓大维、郑罗茜、黄斌、郑志雯、王枫华、方夷敏、孙莎琪、华晓倩、许多思、陈蕾、陈品林、周裕丰、郑峰、徐奕新、黄国洪、黄逸涛、冼雅珏
出席理事人数	22
未出席理事名单	林德才、梁峰
未出席理事人数	2
出席监事名单	朱列玉、王煌、陈新曦
未出席监事名单	刘青松、李佳
会议决议	广东青基会于2025年11月6日在广州召开了第四届理事会第十四次会议。会议传达学习共青团中央书记处第一书记阿东在《求是》杂志发表的文章《持续实施好这项播种新希望的工程》，审议通过相关落实举措; 审议通过《广东省青少年发展基金会章程》(修订草案)、《广东省青少年发展基金会财务管理办法》(修订草案)、《广东省青少年发展基金会专项基金管理办法》(草案)、《广东省青少年发展基金会“三重一大”制度》(草案)、《广东省青少年发展基金会聘用人员管理办法》(草案)、《广东省青少年发展基金会互联网公开募捐管理办法》(草案)等制度; 审议通过广东“百千万工程”青年兴乡培育计划专项资助计划工作开展情况及第二期资金使用安排 (草案)、广东青基会绿美青年林项目工作情况报告及年度支出计划 (草案)、广东青基会专项基金清退工作阶段性情况报告 (草案)、广东青基会互联网募捐小程序上线计划 (草案)、寺贝通津1号大院之26首层场地盘活改造方案 (草案)、广东青基会资金增值保值工作方案 (草案)、广东青基会恩平牛江信用社债权事项情况汇报和工作建议 (草案)。会议强调, 广东青基会要坚守“提供新助力、播种新希望”的组织使命, 聚焦服务困难青少年健康成长。要瞄准新时代青少年需求变化, 重点推进“百千万工程”青年兴乡培育计划、12355心理关爱、绿美青年林等重点项目, 在解决青少年急难愁盼问题中传递党的关怀, 确保总书记重要寄语精神在广东落地生根。
表决方式	举手

备注	
----	--

#### (四) 理事会召开情况

本年度共召开 ( ) 次理事会

1、本组织于 (2,025) 年 (4) 月 (30) 日召开 (4) 届 (13) 次理事会议	
会议时间	10:30
会议地点	广州
召开方式	现场会议
会议议题	1、审议2024年财务工作报告；2、审议2025年收入支出预算(草案)；3、审议广东省青少年发展基金会兴乡青年专项扶持基金支出方案(草案)；4、审议广东省青少年发展基金会制度清单及处置建议；5、审议《广东省青少年发展基金会历史沉淀资金用途调整管理办法》(草案)及《关于调整广东青年领袖成长基金项目、抗击新冠肺炎疫情捐款结余资金用途的建议》；6、通报广东省青少年发展基金会秘书处人员招聘计划；7、审议关于卸免副理事长、理事、秘书长的提议；8、审议关于增补理事的提议，选举副理事长，选举秘书长；
党组织书记是否列席	是
出席理事名单	李萍、杨军、李一萍、李思廉、卓大维、黄斌、郑志雯、郑罗茜、蔡泽希、王枫华、方夷敏、孙莎琪、许多思、陈蕾、陈品林、周裕丰、郑峰、徐奕新、黄逸涛、黄国洪、林德才、梁峰
出席理事人数	22
未出席理事名单	冼雅珺、华晓倩
未出席理事人数	2
出席监事名单	朱列玉、刘青松、陈新曦
未出席监事名单	王煌、李佳
会议决议	广东青基会于2025年4月30日在广州召开了第四届理事会第十三次会议。会议传达学习相关会议精神；审议通过2024年财务工作报告(草案)、2025年收入支出预算(草案)、广东省青少年发展基金会兴乡青年专项扶持基金支出方案(草案)；审议通过广东省青少年发展基金会制度清单及制度修改建议；审议通过《广东省青少年发展基金会历史沉淀资金用途调整管理办法》(草案)及广东青年领袖成长基金项目、抗击新冠肺炎疫情捐款结余资金用途调整方案(草案)；通报秘书处人员招聘计划；卸免蔡泽希副理事长、秘书长职务；增补韦朝铭为第四届理事会理事，选举韦朝铭为第四届理事会理事、副理事长、秘书长。会议强调，要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对希望工程重要寄语精神，深刻领会《习近平和希望工程的故事》蕴含的人民情怀和实践要求，努力为青少年提供新助力、播种新希望，培养更多社会主义建设者和接班人，全力打造为党育人的政治工程、服务大局的民心工程、与时俱进的优质工程社会信赖的诚信工程。
表决方式	举手

备注	
----	--

(五) 专职工作人员情况

序号	姓名	性别	政治面貌	出生日期	学历	所在部门	职务	任职起止时间	任职方式	是否有本组织缴纳社保和公积金	是否在本组织领取薪酬和补贴
1	韦朝铭										
2	蔡泽希										
3	邱瑶丽										
4	张丽										
5	袁欢婷										
6	李东梅										
7	张卉丹										
							从管理费用列支金额合计：元				
							从业务活动成本列支金额合计：( )元				
专职工作人员本年度在本组织领取的薪酬和补贴总额：元 专职工作人员年平均年工资：(人民币元)											

说明：

- 1、名单包括所有当年在本组织专职工作的理事和内设机构（办事机构）、分支机构、代表机构、专项基金等执行机构工作人员，包括当年新入（任职、年末已离职（离任）人员等。劳务派遣人员不属于专职工作人员。
- 2、“任职期间”：填写从开始在本组织任职的时间至本年度末。如在本年度中离职，则止期填写离职时间。填写格式为XXXXX年XX月至XXXXX年XX月。
- 3、“任职方式”：可选择签订劳动合同、签订聘用合同、委派任职。
- 4、“领取薪酬和补贴总额”：根据列支科目分别填写从管理费用列支金额和从业务活动成本列支金额，不在本组织领取薪酬和补贴的专职人员，此项填0。
- 5、专职工作人员的年平均工资=（本年度在本组织领取薪酬和补贴的专职工作人员薪酬和补贴金额之和/各月领取薪酬和补贴的专职工作人员人数之和）\*12个月。

(五) 专职工作人员情况

序号	姓名	性别	政治面貌	出生日期	学历	所在部门	职务	任职起止时间	任职方式	是否有本组织缴纳社保和公积金	是否在本组织领取薪酬和补贴
1	庄梓琳										
2	姚明惠										
3	梁崇坚										
4	林东怡										
5	刘敏										
6	梁兆铭										
7	王逸儒										
							从管理费用列支金额合计：元				
							从业务活动成本列支金额合计：( )元				
专职工作人员本年度在本组织领取的薪酬和补贴总额：元 专职工作人员年平均工资：(人民币元)											

说明：

- 1、名单包括所有当年在本组织专职工作的理事和内设机构（办事机构）、分支机构、代表机构、专项基金等执行机构工作人员，包括当年新入（任职、年末已离职（离任）人员等。劳务派遣人员不属于专职工作人员。
- 2、“任职期间”：填写从开始在本组织任职的时间至本年度末。如在本年度中离职，则止期填写离职时间。填写格式为XXXXX年XX月至XXXXX年XX月。
- 3、“任职方式”：可选择签订劳动合同、签订聘用合同、委派任职。
- 4、“领取薪酬和补贴总额”：根据列支科目分别填写从管理费用列支金额和从业务活动成本列支金额，不在本组织领取薪酬和补贴的专职人员，此项填0。
- 5、专职工作人员的年平均工资=（本年度在本组织领取薪酬和补贴的专职工作人员薪酬和补贴金额之和/各月领取薪酬和补贴的专职工作人员人数之和）\*12个月。

(六) 内部制度建设情况

项目管理	项目管理制度		有			
专项基金、分支(代表)机构、持有股权的实体机构管理、内设机构制度	专项基金d、分支机构管理制度		有			
	代表机构管理制度		无			
	持有股权的实体机构管理制度		无			
	内设机构制度		无			
证书印章管理	法人证书保管、使用管理制度		有	保管在	办公室(秘书处)	
	印章保管、使用管理制度		有	保管在	其它	
人事薪酬管理	人事管理制度		有			
	薪酬管理制度		有			
	培训制度		无			
志愿者管理	志愿者管理制度	无	志愿者数	14		
财务和资产管理	财务管理制度	有				
	资产管理制度	有				
	人民币开户银行(列出全部开户行)		人民币银行账号 (列出全部帐号)			
	外币开户银行(列出全部开户行)		外币银行账号 (列出全部帐号)			
	税务登记		登记			
	使用票据种类		捐赠收据,税务发票			
财会人员	姓名	岗位	是否持有会计证	专业技术资格	是否专职	
	袁欢婷	会计	是	有	是	
	李东梅	出纳	是	有	是	
信息公开	信息公开制度	有				

其他管理制度

《广东省青少年发展基金会互联网公开募捐管理办法》

(七) 党组织建设情况

是否建立党组织		是					
是否将党的建设纳入章程,并报业务主管单位或党建领导机关审查,报登记管理机关核准。		已获得章程核准通知书	章程核准通知书文号			无	
基本情况	党组织名称	中共广东省青少年事业发展中心党支部委员会		党组织类型		党支部	
	上级党组织名称	团省委直属机关党委		党员总人数		33人	
	党组织书记姓名	李绍斌		在本组织中所任职务		无	
	本年度党组织参与重大事项决策情况	变更负责人,年度收支预算,年度重大业务活动计划,章程规定的重大募捐活动,章程规定的重大投资活动,审议理事会年度工作报告,制、修订内部管理制度,审议秘书长提交的年度工作报告,年度收支决算					
	本年度党组织书记参与内部治理情况	理事会					
	党建工作联系人	姓名	在社会组织中所任职务			手机号码	
活动情况	是否有专门活动场所	是	活动经费数额	0元/年		活动经费来源	无
	组织生活开展次数	党员大会		支委会		党小组会	
		4次		11次		0次	
群团组织	是否建立工会	是	是否建立团组织	是	是否建立妇联	否	
	群团组织开展活动次数		28次				

说明:

- 1、按照党章、《中国共产党支部工作条例（试行）》、《关于加强社会组织党的建设工作的意见（试行）》等规定，社会组织凡是有正式党员三人以上的，都应当成立党的基层组织。正式党员不足三人的单位，应当按照地域相邻、行业相近、规模适当、便于管理的原则，成立联合党支部。暂不具备组建条件的社会组织，可由党建工作责任单位党组织选派党建工作指导员、明确党建联络员或者建立工青妇组织等途径开展党的工作，条件成熟时及时建立党支部。
- 2、联合党支部：在是否建立党支部填写“是”，在党支部类型选择联合党支部。
- 3、“章程核准通知书文号”：填写将党的建设纳入章程时章程的核准文号。
- 4、“党员人数”：填写本组织工作人员中，组织关系在本党组织的党员人数。
- 5、“活动经费来源”应填写内容为：上级组织划拨、党费结余、社会组织行政经费列支。多种情况以“、”隔开。



(九) 专项基金、分支机构及内设机构基本情况(专项基金应当作为分支机构管理)

1、基本情况

专项基金总数	年初 (13) 个; 年末 (13) 个	本年度新设	(0) 个
		本年度终止	(0) 个
分支机构总数	年初 (0) 个; 年末 (0) 个	本年度新设	(0) 个
		本年度终止	(0) 个
代表机构总数	年初 (0) 个; 年末 (0) 个	本年度新设	(0) 个
		本年度终止	(0) 个
内设机构总数	年初 (0) 个; 年末 (0) 个	本年度新设	(0) 个
		本年度终止	(0) 个

## 2、专项基金情况

序号	专项基金名称	成立时间	发起人	出资人	负责人	使用帐户性质	
1	广东红领巾基金	2011-01-23	团省委、省少工委	少先队员捐赠为主，同时接受社会各界捐款	刘薇	基金会基本帐户	
2	博妍·她力量公益专项基金	2024-07-05	广州博妍医疗管理技术有限公司	定向捐赠	曹典	基金会基本帐户	
3	新苗公益基金	2010-06-13	中山大学、新苗公益专家团队	混合（既有定向捐赠，又有公开募捐）	潘嘉茜	基金会基本帐户	
4	青年创业就业基金	2024-11-28	广东省青年创业就业基金会	定向捐赠	梁崇坚	基金会基本帐户	
序号	是否成立专项基金管理机构	专项基金管理机构人数	本年召开会议次数	资金来源	资金的使用是否符合本组织章程和管理制度	本年度支持的公益慈善项目名称	本年度是否终止
1	是	18	1	公开募捐	是	少先队员帮扶服务项目、少先队工作规范化建设项目等	否
2	是	3	1	定向捐赠	是	广东12355青少年服务中心建设运营项目	否
3	是	7	12	公开募捐	是	新苗脊柱侧弯公益项目	否
4	是	0	1	定向捐赠	是	青年创业就业项目	否

说明：

- 1、专项基金情况：本年终止的专项基金也应填写本表。
- 2、建议本组织管理人员（指与本组织签订劳动合同、由本组织管理的人员）担任“专项基金情况”负责人，专门负责管理专项基金。

## 2、专项基金情况

序号	专项基金名称	成立时间	发起人	出资人	负责人	使用帐户性质	
1	广东青联先锋基金	2021-06-18	杜锋	社会捐助	梁崇坚	基金会基本帐户	
2	青年艺术家培育基金	2021-06-28	广东省许钦松艺术基金会	定向捐赠	梁崇坚	基金会基本帐户	
3	肇庆市青少年发展基金	2021-12-31	共青团肇庆市委员会	定向捐赠	梁崇坚	基金会基本帐户	
4	中山市青少年发展基金	2018-06-29	共青团中山市委员会	社会捐助	梁崇坚	基金会基本帐户	
序号	是否成立专项基金管理机构	专项基金管理机构人数	本年召开会议次数	资金来源	资金的使用是否符合本组织章程和管理制度	本年度支持的公益慈善项目名称	本年度是否终止
1	是	26	4	公开募捐	是	杜锋篮球场、杜锋篮球公益训练营等	否
2	是	5	4	定向捐赠	是	许钦松创作奖	否
3	是	6	1	定向捐赠	是	肇庆市关爱孤独症儿童系列活动	否
4	是	8	9	混合（既有定向捐赠，又有公开募捐）	是	关爱特殊需要青少年（孤独症）服务项目	否

说明：

- 1、专项基金情况：本年终止的专项基金也应填写本表。
- 2、建议本组织管理人员（指与本组织签订劳动合同、由本组织管理的人员）担任“专项基金情况”负责人，专门负责管理专项基金。

## 2、专项基金情况

序号	专项基金名称	成立时间	发起人	出资人	负责人	使用帐户性质	
1	梅州市青少年发展基金	2015-06-29	共青团梅州市委员会	社会捐助	黄卓藩	基金会基本帐户	
2	豪群基金	2018-07-31	广东省书豪李群体 公益事业公益基金会	定向捐赠	梁崇坚	基金会基本帐户	
3	美丽中国专项基金	2020-04-02	美丽中国(香港) 有限公司	定向捐赠	梁崇坚	基金会基本帐户	
4	广东省青少年发展基金会瑰丽 青年发展基金	2023-02-10	瑰丽慈善基金有限 公司	定向捐赠	林东怡	基金会基本帐户	
序号	是否成立专项基金管理机构	专项基金管理机构 人数	本年召开会议 次数	资金来源	资金的使用是否符 合本组织章程和管 理制度	本年度支持的公益 慈善项目名称	本年度是 否终止
1	是	4	4	混合(既有定向捐 赠,又有公开募捐)	是	梅州市”助星圆梦 “计划	否
2	是	7	2	公开募捐	是	青少年篮球等体育 项目培训及其他体 育项目	否
3	否	0	0	定向捐赠	是	“美丽中国”支教 项目	否
4	是	3	1	定向捐赠	是	展翅计划、绿美广 东、12355阵地建 设	

说明:

- 1、专项基金情况: 本年终止的专项基金也应填写本表。
- 2、建议本组织管理人员(指与本组织签订劳动合同、由本组织管理的人员)担任“专项基金情况”负责人, 专门负责管理专项基金。

2、专项基金情况

序号	专项基金名称	成立时间	发起人	出资人	负责人	使用帐户性质	
1	云浮市青少年发展基金	2017-12-11	共青团云浮市委员会	社会捐助	梁崇坚	基金会基本帐户	
2							
3							
4							
序号	是否成立专项基金管理机构	专项基金管理机构人数	本年召开会议次数	资金来源	资金的使用是否符合本组织章程和管理制度	本年度支持的公益慈善项目名称	本年度是否终止
1	是	9	12	混合（既有定向捐赠，又有公开募捐）	是	云扶·益起来	否
2							
3							
4							

说明：

- 1、专项基金情况：本年终止的专项基金也应填写本表。
- 2、建议本组织管理人员（指与本组织签订劳动合同、由本组织管理的人员）担任“专项基金情况”负责人，专门负责管理专项基金。

3、分支机构情况

序号	名称	成立时间	负责人	机构住所	帐户性质	开户银行和帐号	
						开户银行	帐号
1							
2							
3							
4							
5							
6							
7							
8							
9							

4、代表机构情况

序号	名称	成立时间	负责人	机构住所	帐户性质	开户银行和帐号	
						开户银行	帐号
1							
2							
3							
4							
5							
6							
7							
8							
9							

5、内设机构情况

序号	名称	负责人	机构住所
1			
2			
3			
4			
5			
6			
7			
8			
9			
10			

#### 四、业务活动开展情况

##### (一) 捐赠收入情况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现金	非现金	合计
一、捐赠收入	42,463,000.39	19,284.50	42,482,284.89
1. 来自境内的捐赠收入	40,304,500.39	19,284.50	40,323,784.89
其中：来自境内自然人的捐赠	13,816,300	0	13,816,300
来自境内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捐赠	26,488,200.39	19,284.50	26,507,484.89
2. 来自境外的捐赠	2,158,500	0	2,158,500
其中：来自境外自然人的捐赠	158,500	0	158,500
来自境外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捐赠	2,000,000	0	2,000,000

##### (二) 公开募捐收入情况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现金	非现金	合计
通过公开募捐取得的捐赠收入	34,647,276.82	19,284.50	34,666,561.32
其中：合作开展公开募捐取得的捐赠收入	0	0	0
(一) 来自境内的捐赠	32,488,776.82	0	32,508,061.32
其中：来自境内自然人的捐赠	13,816,300	0	13,816,300
来自境内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捐赠	18,672,476.82	19,284.50	18,691,761.32
(二) 来自境外的捐赠	2,158,500	0	2,158,500
其中：来自境外自然人的捐赠	158,500	0	158,500
来自境外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捐赠	2,000,000	0	2,000,000





2. 与境外组织(人员)开展项目合作情况

境外组织(人员)名称	合作主要内容、合作方式、涉及资金规模和合作期限	是否召开理事会研究审议	是否向业务主管单位报备/审批	是否签订书面合作协议	是否进行临时活动事前备案和事后报告

3. 邀请境外组织(人员)来访

境外组织(人员)名称	来访目的、时间、地点、行程和访问单位	是否召开理事会研究审议	是否向业务主管单位报备/审批	经费支出及来源	是否进行临时活动事前备案和事后报告

#### 4. 出国(境)开展业务活动

涉及国家(地区)	事项	时间、地点、行程、参与人员和合作单位	是否召开理事会研究审议	是否向业务主管单位报备/审批	经费支出及来源

(五) 支出情况

具有公开募捐资格的慈善组织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金额	
上年度实际收入合计	56,745,127.9	
调整后的上年度总收入	50,990,080.63	
本年度总支出	39,938,943.45	
其中：本年度用于慈善活动的支出(包括捐赠项目成本和政府补助支出)	37,785,123.55	
本年度提供服务成本	0	
本年度商品销售成本	0	
本年度其他业务活动支出(包含税金及附加等)	0	
本年度管理费用	1,771,235.4	
本年度筹资费用支出（募捐成本）	382,584.5	
本年度其他费用	0	
本年度慈善活动支出占上年度总收入的比例（占前三年收入平均数额的比例）	74.1%	60.43%
本年度管理费用占总支出的比例	4.43%	

情况说明

上年度总收入中有时间受限为上年不得使用的限定性收入为	15,459,855.02(单位：人民币元)
请说明具体情况：	上年收入中有时间受限为上年不得使用的限定性收入为：希望小学建设捐款中按协议约定根据工程进度拨款的工程未完工部分待拨款，助学金捐款中按学期资助的其他学期待拨款，其他项目未落实前的待拨款。
于上年解除时间限定的净资产为	9,704,807.75(单位：人民币元)
请说明具体情况：	于上年解除时间限定的净资产为：按协议规定或约定拨出的当年资助款

(六) 公益慈善项目开展和公开募捐活动备案情况

1、公益慈善项目开展情况

共开展了 (9) 项公益慈善项目, 项目总支出为 (37785123.55) 元人民币, 具体情况如下:

1、	项目名称:广东红领巾基金					
	项目开展年限: 2025-01-01至2025-12-31					
	是否为公募项目: 是					
	是否为专项基金支持项目		是	专项基金名称		广东红领巾基金
	是否为乡村振兴项目		是	受益人		(多) 户 (多) 人
	项目受益地点		广东省			
	项目类别		乡村人才振兴,其他			
	本年度是否对该项目进行了专项审计: 是					
	项目收入:		人民币6,483,895.93元	占本年度捐赠总收入的比例		15.26%
	项目支出:		人民币4,551,762.41元	占本年度总支出的比例		11.39%
	项目来自公开募捐的资金(物资折价)收入:	人民币6,483,895.93元	来自境外资金捐赠收入:	人民币0元	来自境外物资捐赠收入:	人民币0元
	项目本年度来自境外物资捐赠的种类:					
	运作模式: 运作					
	服务对象: 少年儿童					
	服务领域: 教育					
	服务地区: 广东省					
	项目介绍:					
	为推动广东省少先队组织规范化建设,增强少先队员光荣感,建立常态化资金募集、管理使用机制,积极推动并联合省少工委共同成立了全国首个省级“红领巾基金”,开展面向全省少先队员的募集活动。所筹集经费主要用于少先队工作规范化建设项目,少先队主题实践活动,助力绿美广东生态建设,打造“红领巾林”示范林、培育文化精品等。					
	项目执行方及项目成效评估情况:					
重点支持粤东粤西粤北等一系列少先队实践活动、规范化建设及标志礼仪培训,创排大型红色话剧《先锋少年》并组织巡演,支持制作“永不褪色的抗战记忆”一纪念抗战胜利80周年主题云队课,加强少年儿童政治启蒙和价值观塑造;支持12355线下服务阵地开展少先队员帮扶活动,常态化开展心理健康、普法宣传、自护教育等;支持建设红领巾林示范林并配套开展青少年植树护绿志愿活动、生态宣教、主题队日等实践活动。						

(六) 公益慈善项目开展和公开募捐活动备案情况

1、公益慈善项目开展情况

共开展了 (9) 项公益慈善项目，项目总支出为 (37785123.55) 元人民币，具体情况如下：

2、	项目名称:希望小学建设及学生资助项目					
	项目开展年限: 2025-01-01至2025-12-31					
	是否为公募项目: 是					
	是否为专项基金支持项目		是	专项基金名称		广东青联锋基金
	是否为乡村振兴项目		否	受益人		(多) 户 (多) 人
	项目受益地点		广东省			
	项目类别		乡村人才振兴,基础设施			
	本年度是否对该项目进行了专项审计: 否					
	项目收入:		人民币9,951,755.4元		占本年度捐赠总收入的比例	23.43%
	项目支出:		人民币11,648,625.09元		占本年度总支出的比例	29.17%
	项目来自公开募捐的资金(物资折价)收入:	人民币454,739.3元	来自境外资金捐赠收入:	人民币0元	来自境外物资捐赠收入:	人民币元
	项目本年度来自境外物资捐赠的种类:					
	运作模式: 资助					
	服务对象: 青少年					
	服务领域: 教育					
	服务地区: 广东省					
	项目介绍:					
	1、通过在困难地区乡村学校援建“幸福厨房”“希望图书室”“希望音乐舞蹈室”、中青基等项目,积极助力区域协调发展,切实回应乡村学生成长需求,2025年共计援建幸福厨房1间,希望图书室2间,希望音乐舞蹈教室4间,校舍1间,累计支出663.60万元,惠及多名师生。用公益助力乡村振兴,让教育先行。2、“11助学”公益项目通过“一对一”的结对资助方式,为低收入家庭学生提供助学金,让资助人与学生建立资助关系,帮助受助学生提高思想道德意识和掌握先进的科技文化知识。					
	项目执行方及项目成效评估情况:					
	1、项目执行方为受助学校及属地团委。截至2025年底,“幸福厨房”已经在全国建成524间,整合资金1935.1万,覆盖广东、广西、四川、贵州、西藏、新疆等地,惠及师生17.6万人。2、项目执行方为属地团委。项目从1991年开始实施,累计资助学生24万名,资助金额超2.5亿元。2025年,累计发放助学金超233.6万元,惠及1284名来自欠发达地区的学生,为实现教育公平持续贡献公益力量,铺就更多青少年的求学之路。					

(六) 公益慈善项目开展和公开募捐活动备案情况

1、公益慈善项目开展情况

共开展了 (9) 项公益慈善项目，项目总支出为 (37785123.55) 元人民币，具体情况如下：

3、	项目名称:各地市青少年发展项目					
	项目开展年限: 2025-01-01至2025-12-31					
	是否为公募项目: 是					
	是否为专项基金支持项目		是	专项基金名称		各地市青少年发展基金
	是否为乡村振兴项目		是	受益人		(多) 户 (多) 人
	项目受益地点		广东省			
	项目类别		其他			
	本年度是否对该项目进行了专项审计: 否					
	项目收入:		人民币2,884,620.95元		占本年度捐赠总收入的比例	
					6.79%	
	项目支出:		人民币4,150,654.08元		占本年度总支出的比例	
					10.39%	
	项目来自公开募捐的资金(物资折价)收入:	人民币2,726,120.95元	来自境外资金捐赠收入:	人民币158,500元	来自境外物资捐赠收入:	人民币0元
	项目本年度来自境外物资捐赠的种类:					
	运作模式: 混合					
	服务对象: 青少年					
	服务领域: 教育					
	服务地区: 广东省					
项目介绍:						
广东省各级地市发动当地企业家及华侨等社会力量用于资助当地贫困学生上大学及学校配套建设等项目。如2020年梅州市扶助特困学生上大学活动、资助100名“圆梦计划”新生代产业工人圆梦大学、帮助了19名困难家庭青少年儿童,并送上大病救助爱心款帮助家庭度过困难、助力乡村公益教育事业,梅州青年薪火公益与中共梅州市委组织部、共青团梅州市委员会共同开展了梅州市“希望乡村教师计划”志愿者交流活动,让支教老师了解梅州,积极争当乡村振兴战略实践者,助力梅州教育工作、进一步加深梅州籍大学生对梅州家乡社会经济等方面发展的认识了解,增加大学生对家乡的认同感等。						
项目执行方及项目成效评估情况:						
项目执行方为属地团委。2025年,梅州青年薪火公益专项基金“小玫瑰计划”项目,累计审核符合奖学金兑换条件的受助学生共计177人,发放总额超15万元。项目通过“动态审核-定向发放-成长追踪”的闭环管理模式,已建立覆盖困难学生发展全周期的帮扶体系。云浮市青少年发展基金(云扶·益起来),为困境青少年举行微心愿、举办新兴县青创未来公益成长营服务活动等。中山市青少年发展基金举办关爱孤独症青少年活动等。潮州市青少年发展基金举办潮州市青少年传承非遗文化“十个100”行动计划等。						

(六) 公益慈善项目开展和公开募捐活动备案情况

1、公益慈善项目开展情况

共开展了 (9) 项公益慈善项目, 项目总支出为 (37785123.55) 元人民币, 具体情况如下:

4、	项目名称: 各类专项项目					
	项目开展年限: 2025-01-01至2025-12-31					
	是否为公募项目: 是					
	是否为专项基金支持项目		是	专项基金名称		青年艺术家培育基金
	是否为乡村振兴项目		否	受益人		(多) 户 (多) 人
	项目受益地点		广东省			
	项目类别		其他			
	本年度是否对该项目进行了专项审计: 否					
	项目收入:		人民币3,579,836.18元		占本年度捐赠总收入的比例	
					8.43%	
	项目支出:		人民币1,953,344.36元		占本年度总支出的比例	
					4.89%	
	项目来自公开募捐的资金 (物资折价) 收入:		人民币 3,107,156.18 元	来自境外资金捐赠收入:	人民币0 元	来自境外物资捐赠收入: 人民币0 元
	项目本年度来自境外物资捐赠的种类:					
	运作模式: 混合					
	服务对象: 青少年					
	服务领域: 其他					
	服务地区: 广东省					
	项目介绍:					
<p>1、开展各类专项辅助活动助力乡村振兴, 如小小公益拍卖家活动为城市学生、乡村及边远地区学生及留守儿童通过免费举办“小小公益拍卖家”活动, 倡导公众关注和推动全民公益。</p> <p>2、通过在腾讯乐捐平台发起项目及为慈善组织及个人发起项目用于资助包括疾病救助、助学、扶贫济困等各类项目。12355心理关爱、11爱心助学、脊柱侧弯患者盼救助、山区篮球场造新计划、血液肿瘤儿的呼唤、重症地贫儿紧急救助、助立梦想、助医心小家等项目。3、为支持全国青少年艺术发展工作, 广东省许钦松艺术基金会在青基金会成立“青年艺术家培育基金”, 专项支持用于开展许钦松艺术创作活动及青少年艺术培育项目。</p>						
项目执行方及项目成效评估情况:						
<p>1、小小公益拍卖家活动, 为青少年提供“素质教育课堂公益拍卖体验公益研学”活动。为乡村留守儿童、特殊儿童送公益课堂、为广西百色西林县留守儿童圆微心愿以及环卫公益事业、送城乡孩子公益课堂, 在广州市社区、学校、公共空间等12个项目点分别开展慈善文化公益拍卖实训爱心拍卖活动。2、11爱心助学的执行方是广东省青少年发展基金会及21地市团委。2025年度项目惠及994名来自欠发达地区的学生, 为实现教育公平持续贡献公益力量; 3、2025年, 以“何以为家”为主题的许钦松创作奖步入第十六个年头。本届共征集到来自234所国内外艺术院校的15,926件作品, 持续为青年艺术家的成长与探索提供重要平台。</p>						

(六) 公益慈善项目开展和公开募捐活动备案情况

1、公益慈善项目开展情况

共开展了 (9) 项公益慈善项目，项目总支出为 (37785123.55) 元人民币，具体情况如下：

5、	项目名称:大病救助项目					
	项目开展年限: 2025-01-01至2025-12-31					
	是否为公募项目: 是					
	是否为专项基金支持项目		是	专项基金名称		新苗公益基金
	是否为乡村振兴项目		否	受益人		(5) 户 (5) 人
	项目受益地点		全国			
	项目类别		直接救助			
	本年度是否对该项目进行了专项审计: 否					
	项目收入:		人民币1,015,398.4元		占本年度捐赠总收入的比例	
					2.39%	
	项目支出:		人民币1,918,780.63元		占本年度总支出的比例	
					4.8%	
	项目来自公开募捐的资金(物资折价)收入:		人民币1,015,398.4元		来自境外资金捐赠收入: 人民币0元	
	项目本年度来自境外物资捐赠的种类:					
	运作模式: 混合					
	服务对象: 青少年					
	服务领域: 医疗卫生					
	服务地区: 全国					
	项目介绍:					
	2025年开展新苗脊柱侧弯救助、身心健康基金、看得见公益基金、告白筑梦项目。1、为了让贫困脊柱侧弯患者获得及时有效的治疗,广东青基金会与中山一院脊柱侧弯中心于2010年5月开始,联合开展脊柱侧弯项目及脊柱侧弯治疗基地,为贫困家庭青少年脊柱侧弯患者提供部分医疗费用资助;2、为帮助经济困难家庭青少年摆脱视力下降、弱视和先天性白内障等的困扰,广东青基金会和中山眼科中心实施“看得见”项目,开展相关诊疗、配镜费用减免活动。					
项目执行方及项目成效评估情况:						
1、项目执行方为合作医院。2025年,通过“水滴公益守护肿瘤患者“及“蓝紫荆·护成长”未成年人保护专项,全年累计为4名经济困难患者提供医疗援助。2、项目执行方为广东省新苗脊柱侧弯预防中心、深圳市德义爱心促进会以及合作医院。2025年,累计发放大病救助资金46.3万元,资助80名青少年患者。例如,在广州市天河区的131所学校实施青少年脊柱侧弯防治项目,为13万名学生提供脊柱侧弯筛查和平价治疗服务,通过“筛查-干预-治疗-资助“全链条服务模式,有效构建区域性脊柱疾病防治体系,切实减轻困难家庭医疗负担。						

(六) 公益慈善项目开展和公开募捐活动备案情况

1、公益慈善项目开展情况

共开展了 (9) 项公益慈善项目，项目总支出为 (37785123.55) 元人民币，具体情况如下：

6、	项目名称:绿美青年林					
	项目开展年限: 2025-01-01至2025-12-31					
	是否为公募项目: 是					
	是否为专项基金支持项目		否	专项基金名称		无
	是否为乡村振兴项目		否	受益人		(多) 户 (多) 人
	项目受益地点		广东省			
	项目类别		其他			
	本年度是否对该项目进行了专项审计: 是					
	项目收入:		人民币5,591,608.38元		占本年度捐赠总收入的比例 13.16%	
	项目支出:		人民币5,732,308.4元		占本年度总支出的比例 14.35%	
	项目来自公开募捐的资金(物资折价)收入:	人民币5,591,608.38元	来自境外资金捐赠收入:	人民币0元	来自境外物资捐赠收入:	人民币0元
	项目本年度来自境外物资捐赠的种类:					
	运作模式: 资助					
	服务对象: 青少年					
	服务领域: 生态环境					
	服务地区: 广东省					
	项目介绍:					
	2024年, 青基会整合资源支持注册搭建“绿美青年林”微信小程序, 通过“绿美青年林”小程序, 积极动员青少年积极参与绿美广东生态建设, 进一步提升青少年生态环保意识, 在全社会营造人人爱绿、积极植绿、自觉护绿的良好氛围。					
	项目执行方及项目成效评估情况:					
	项目执行方为属地政府、团委。2024年以来, 项目已成功上线5068片青年林、57.7万株树, 吸引近17万青少年认捐1134.93万元。在种植最佳时期2—5月每周开展示范活动, 累计开展相关主题活动52.46万次, 参与932.12万人次, 服务超4465万志愿时, 在青少年中掀起了植绿护绿的热潮。					

(六) 公益慈善项目开展和公开募捐活动备案情况

1、公益慈善项目开展情况

共开展了 (9) 项公益慈善项目，项目总支出为 (37785123.55) 元人民币，具体情况如下：

7、	项目名称:广东省12355心理关爱					
	项目开展年限: 2025-01-01至2025-12-31					
	是否为公募项目: 是					
	是否为专项基金支持项目	是	专项基金名称	博妍·她力量公益专项基金、广东省青少年发展基金会瑰丽青年发展基金		
	是否为乡村振兴项目	否	受益人	(多) 户	(多) 人	
	项目受益地点	广东省				
	项目类别	健康医疗				
	本年度是否对该项目进行了专项审计: 是					
	项目收入:	人民币585,542.29元	占本年度捐赠总收入的比例	1.38%		
	项目支出:	人民币1,391,648.58元	占本年度总支出的比例	3.48%		
	项目来自公开募捐的资金(物资折价)收入:	人民币585,542.29元	来自境外资金捐赠收入:	人民币0元	来自境外物资捐赠收入:	人民币0元
	项目本年度来自境外物资捐赠的种类:					
	运作模式: 运作					
	服务对象: 青少年					
	服务领域: 医疗卫生					
	服务地区: 广东省					
	项目介绍:					
	广东省12355青少年综合服务基金旨在为青少年提供心理咨询服务和法律咨询援助, 及时掌握青少年思想动态和现实需求, 引导青少年依法反映诉求, 有效化解社会不稳定因素, 巩固党执政的青年群众基础。					
	项目执行方及项目成效评估情况:					
项目执行方为属地团委。2024年以来, 支持广东12355青少年服务台及县级12355线下站点建设, 创新推出“企业12355”三年共建资助模式, 为线下站点及心理健康志愿服务队伍提供持续运营资金保障, 帮助补齐粤东西北线下站点建设及运营短板。2024年以来, 通过争取多家爱心企业支持, 在河源所有县区、茂名化州、梅州五华、清远英德、汕头潮阳、韶关浈江、揭阳揭西和惠来等地共建18个线下站点。						

(六) 公益慈善项目开展和公开募捐活动备案情况

1、公益慈善项目开展情况

共开展了 (9) 项公益慈善项目，项目总支出为 (37785123.55) 元人民币，具体情况如下：

8、	项目名称:应急救援					
	项目开展年限: 2025-01-01至2025-12-31					
	是否为公募项目: 否					
	是否为专项基金支持项目		否	专项基金名称		无
	是否为乡村振兴项目		否	受益人		(多) 户 (多) 人
	项目受益地点		广东省			
	项目类别		其他			
	本年度是否对该项目进行了专项审计: 否					
	项目收入:		人民币200,000元		占本年度捐赠总收入的比例	
					0.47%	
	项目支出:		人民币200,000元		占本年度总支出的比例	
					0.5%	
	项目来自公开募捐的资金(物资折价)收入:		人民币0元	来自境外资金捐赠收入:		人民币0元
	项目本年度来自境外物资捐赠的种类:					
	运作模式: 混合					
	服务对象: 青少年					
	服务领域: 救助突发事件造成的损害					
	服务地区: 全国					
	项目介绍:					
2025年广东阳江、湛江、茂名、肇庆、清远、云浮受雨水、台风等自然灾害影响, 在灾区人民最困难、最需要的时候, 广东省青少年发展基金会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重要指示精神, 积极践行青少年发展基金会宗旨使命, 第一时间伸出援助之手, 用于灾区救灾重建工作, 把党的关怀与温暖及时送到了受灾群众身边。						
项目执行方及项目成效评估情况:						
灾区群众已转为生活物资需求得到有效保障, 抗洪救灾取得了成效。						

(六) 公益慈善项目开展和公开募捐活动备案情况

1、公益慈善项目开展情况

共开展了 (9) 项公益慈善项目, 项目总支出为 (37785123.55) 元人民币, 具体情况如下:

9、	项目名称:兴乡青年培育计划						
	项目开展年限: 2025-01-01至2025-12-31						
	是否为公募项目: 是						
	是否为专项基金支持项目		否	专项基金名称		无	
	是否为乡村振兴项目		是	受益人		(多) 户 (多) 人	
	项目受益地点		广东省				
	项目类别		乡村产业振兴,乡村人才振兴				
	本年度是否对该项目进行了专项审计: 否						
	项目收入:		人民币9,935,500元		占本年度捐赠总收入的比例		23.39%
	项目支出:		人民币6,238,000元		占本年度总支出的比例		15.62%
	项目来自公开募捐的资金(物资折价)收入:		人民币0元		来自境外资金捐赠收入:		人民币0元
	项目本年度来自境外物资捐赠的种类:						
	运作模式: 混合						
	服务对象: 青年						
	服务领域: 其他						
	服务地区: 广东省						
	项目介绍:						
	为贯彻落实省委“1310”具体部署,助力实施“百千万工程”,团省委于2023年底联合腾讯公司和中国农业大学共同发起广东“百千万工程”青年兴乡培育计划,培育一批爱农民、懂乡村、会经营的兴乡青年人才,团结引领更广大青年投身乡村振兴,助力广东百县千镇万村高质量发展。						
	项目执行方及项目成效评估情况:						
	该项目通过构建“火种-创客-典型”进阶培育体系、举办“创青春”创业大赛并提供资金、智力、宣传等全方位孵化支持来执行,成效显著:线上学堂超10万人学习,线下累计培育2000名青年;创业大赛吸引超两千项目参与,已为优秀项目提供430万元资金扶持;推出的真人秀《闪亮的青村》观看量达1214万并获奖;同时通过举办优品集市、共建实践中心,有效构建了兴乡青年创业生态。						

## 2、公开募捐备案情况

2025本年度共备案募捐方案3个，其中涉及互联网募捐3个，线下异地募捐0个。

本年度公开募捐方案备案编号	公开募捐活动名称	该募捐活动对应的公开募捐收入	该募捐活动执行情况	公开募捐合作方	募捐支持项目	募捐支持项目执行方
534400005 153564950 A25003	伴留守儿童抗逆成长	7,235.86	2025年12月招募星爱公益2026年抗逆力播种团队赴广东省肇庆市怀集县、梅州市五华县的乡村小学开展。已执行金额0元。	广州市番禺区星爱共同成长公益服务中心	伴留守儿童抗逆成长	广州市番禺区星爱共同成长公益服务中心
534400005 153564950 A25002	种棵树，迎全运	1,603.96	2025年4月云浮市志愿者联合会赴新兴县车岗镇开展“我为全运种棵树”义务植树活动。已执行金额0元。	云浮市志愿者联合会	种棵树，迎全运	云浮市志愿者联合会
534400005 153564950 A25001	广东红领巾基金	49,517.65	依托12355线下服务阵地和志愿服务队伍，高质高效做好少年儿童心理咨询、法律援助、困难救助等关爱服务；支持各地市校内外少先队组织规范化建设，举办少先队员培训，开展少先队实践活动。	/	广东红领巾基金	广东省青少年发展基金会

3、下年度计划开展的支持乡村振兴重点帮扶地区活动情况					
下年度是否计划开展支持乡村振兴重点帮扶地区活动：(是)					
	项目名称:广东12355青少年心理关爱项目				
	项目支出:			人民币840,000元	
	受益人		(多)户		(多)人
	项目受益地点	茂名化州市、汕头潮阳区、清远英德市、梅州五华县、韶关浈江区、河源东源县、揭阳揭西县、惠来县、河源各县区			
1、	说明：“该募捐活动执行情况”：应当包括募捐活动收入已执行金额和执行进度	乡村产业振兴,乡村组织振兴,直接救助,志愿服务,其他			
	项目类别				
	项目内容简述:	为有效服务青少年心理健康需求,打造全省统一接听的12355青少年服务台,全面升级热线电话、小程序等应用载体,采用“统一受理、分类处置、分级跟办、闭环办理”的模式,全年无休、全天24小时提供心理咨询、法律援助、困难救助等服务。平台被团中央评为“全国12355区域中心”,被民政部确定为“全国未成年人保护专线示范点”,被全国妇联评为“全国维护妇女儿童权益先进集体”。2023年—2026年,广东12355心理健康等服务,连续四年列入省十件民生实事。			

(七) 重大公益慈善项目收支明细表

单位: 人民币元

序号	项目名称	收入	支出					其他费用	总计
			直接或委托其他组 织资助给受益人的 款物	为提供慈善服务和 实施慈善项目发生 的人员报酬, 志愿 者补贴和保险	使用房屋、设备, 物资 发生的相关费用	为管理慈善项目发生的 差旅、物流、交通、会 议、培训、审计、评估 等费用			
1	广东红领市基金	6483895.93	3777000	169900.23		422762.18	182100	4551762.41	
2	兴乡青年培育计划	9935500	6238000					6238000	
3									
4									
5									
6									
7									
8									
9									
	合计	16419395.9 3	10015000	169900.23		422762.18	182100	10789762.41	

说明:

1、重大公益慈善项目名称应与公益项目开展情况表中项目名称一致;

2、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公益慈善项目应填列上表:

(1) 当年该项目的捐赠收入占本组织当年捐赠总收入的五分之一以上且金额超过人民币五十万元的;

(2) 当年该项目的支出占本组织当年慈善活动总支出的五分之一以上且金额超过人民币五十万元的;

(3) 项目持续时间在三年以上的(包括三年)。

(八) 重大公益慈善项目大额支付对象

序号	项目名称	大额支付对象	支付金额	占本组织年度公益总支出比例	用途
1	无	无	0	0%	无
2					
3					
4					
5					
6					
7					
8					
9					
合计			0	0.00%	

说明：本组织向某交易方支付金额占一个重大公益慈善项目支出5%以上的，该交易方为该项目的大额支付对象。



序号	慈善信托名称	上年末信托财产规模	本年度保值增值收益	本年度新增委托规模	本年度慈善信托支出	本年度管理费用支出	本年末信托财产实际规模
1							
2							
3							
4							
5							
6							
7							

2、本组织作为委托人设立的慈善信托

\*有/无此情况：(无)

慈善信托名称	慈善信托期限	慈善信托目的	其他委托人(如有)	受托人(如有多个分别列出)	监察人(如有)	合同规模	本年度拨付给该慈善信托的财产规模	累计拨付给该慈善信托的财产总规模	该慈善信托本年度收入	该慈善信托本年度支出	年底信托财产实际规模

说明：如有慈善信托，应在“慈善中国”平台予以信息公开。

(十) 重要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

1、重要关联方

重要关联方名称	与本组织的关系
广东金桥百信律师事务所	其他与基金会存在控制共同控制或者重大影响关系的组织
广东省青少年事业发展中心	其他与基金会存在控制共同控制或者重大影响关系的组织
广东省乡村振兴基金会	主要捐赠人

说明:

- 1、重要关联方包括：发起人、主要捐赠人、（关键）管理人员、被投资方以及与慈善组织存在控制、共同控制或者重大影响关系的个人或者组织。根据实际情况填写重要关联方名称。
- 2、“与本组织的关系”包括：(1) 发起人；(2) 主要捐赠人；(3) 关键管理人员；(4) 投资的被投资方；(5) 本组织设立的其他民间非营利组织；(6) 理事、监事来源单位；(7) 关键管理人员控制、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企业；(8) 其他与本组织存在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关系的个人；(9) 其他与本组织存在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关系的组织。根据实际情况勾选“与本组织的关系”。
- 3、主要捐赠人包括：注册资金捐赠人、办公场所捐赠人、年度累计捐赠额超过慈善组织年度捐赠收入百分之五或者对慈善组织年度捐赠超过人民币五百万元的捐赠单位、个人。
- 4、关键管理人员一般包括：本组织负责人、理事、监事、分支（代表）机构负责人、专项基金负责人、内设机构负责人等。
- 5、理事来源单位、监事来源单位均应作为重要关联方填列。

2、接受重要关联方捐赠

\*有/无此情况：(有) 单位：人民币元

重要关联方名称	接受现金捐赠	接受非现金捐赠
广东金桥百信律师事务所	0	0
广东省青少年事业发展中心	0	0
广东省乡村振兴基金会	10000000	0
合计	10000000	0









7、与重要关联方发生资金往来

\*有/无此情况：(有) 单位：人民币元

重要关联方名称	发生资金往来具体情况	金额
广东金桥百信律师事务所	非诉讼代理服务	40000
广东省青少年事业发展中心	委托募捐小程序的设计与运营、委托广东兴乡青年典型宣传活动	2600000
广东省乡村振兴基金会	接受兴乡青年专项扶持资金捐赠	10000000

## 8、关联方未结算应收项目余额

单位：人民币元

\*有/无此情况：(无)

重要关联方名称	年初账面余额		年末账面余额	
	金额	占年初账余额(%)	金额	占年末账面余额(%)
应收账款：				
合计				
其他应收款：				
合计				

## 9、关联方未结算预付项目余额

单位：人民币元

\*有/无此情况：(无)

重要关联方名称	年初账面余额		年末账面余额	
	金额	占年初账面余额(%)	金额	占年末账面余额(%)
预付账款：				
合计				

## 10、关联方未结算应付项目余额

单位：人民币元

\*有/无此情况：(无)

重要关联方名称	年初账面余额		年末账面余额	
	金额	占年初账面余额(%)	金额	占年末账面余额(%)
应付账款：				
合计				
其他应付款：				
合计				

## 11、关联方未结算预收项目余额

单位：人民币元

\*有/无此情况：(无)

重要关联方名称	年初账面余额		年末账面余额	
	金额	占年初账面余额(%)	金额	占年末账面余额(%)
预收账款：				
合计				

五、财务会计报告

(一) 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广东省青少年发展基金会

2025年12月31日

单位：

人民币元

资产	行次	年初数	期末数	负债和净资产	行次	年初数	期末数
流动资产：				流动负债：			
货币资金	1	80,559,113.88	125,545,257.65	短期借款	61	0	0
短期投资	2	35,000,000	0	应付款项	62	1,174,036.03	1,032,348.68
应收款项	3	1,825,629.21	7,506.76	应付工资	63	0	0
预付账款	4	7,601,786.42	7,164,900.66	应交税金	65	5,926.55	259.23
存货	8	2,508,745.5	2,408,643.3	预收账款	66	0	0
待摊费用	9	0	0	预提费用	71	0	0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债权投资	15	0	0	预计负债	72	0	0
其他流动资产	18	0	0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负债	74	0	0
流动资产合计	20	127,495,275.01	135,126,308.37	其他流动负债	78	0	0
				流动负债合计	80	1,179,962.58	1,032,607.91
长期投资：							
长期股权投资	21	0	0	长期负债			
长期债权投资	24	0	0	长期借款	81	0	0
长期投资合计	30	0	0	长期应付款	84	0	0
				其他长期负债	88	0	0
固定资产：				长期负债合计	90	0	0
固定资产原价	31	7,373,609.03	8,188,899.03				
减：累计折旧	32	1,537,277.13	1,903,036.43	受托代理负债：			
固定资产净值	33	5,836,331.9	6,285,862.6	受托代理负债	91	0	0
在建工程	34	0	0				
文物文化资产	35	0	0	负债合计	100	1,179,962.58	1,032,607.91
固定资产清理	38	0	0				
固定资产合计	40	5,836,331.9	6,285,862.6				
无形资产：							
无形资产	41	939,876.69	1,192,723.34	净资产：			
				非限定性净资产	101	23,622,575.41	28,691,385.85
受托代理资产：				限定性净资产	105	109,468,945.61	112,880,900.55
受托代理资产	51	0	0	净资产合计	110	133,091,521.02	141,572,286.4
资产总计	60	134,271,483.6	142,604,894.31	负债和净资产总计	120	134,271,483.6	142,604,894.31

财务负责人签字：

日期：

## (二) 业务活动表

编制单位：广东省青少年发展基金会

2025年度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行次	上年数			本年累计数		
		非限定性	限定性	合计	非限定性	限定性	合计
一、收入							
其中： 捐款收入	1	138,562.28	54,742,156.08	54,880,718.36	1,392,007.84	41,090,277.05	42,482,284.89
会费收入	2	0	0	0	0	0	0
提供服务收入	3	0	594,059.41	594,059.41	0	594,059.41	594,059.41
商品销售收入	4	0	0	0	0	0	0
政府补助收入	5	0	0	0	0	0	0
投资收益	6	0	0	0	0	0	0
其他收入	9	1,270,350.13	0	1,270,350.13	4,530,346.13	0	4,530,346.13
收入合计	11	1,408,912.41	55,336,215.49	56,745,127.9	5,922,353.97	41,684,336.46	47,606,690.43
二、费用							
(一) 业务活动成本	12	57,156,301.66	0	57,156,301.66	37,785,123.55	0	37,785,123.55
其中： 捐款项目成本		56,237,495.65	0	56,237,495.65	37,367,877.91	0	37,367,877.91
提供服务成本		918,806.01	0	918,806.01	417,245.64	0	417,245.64
商品销售成本		0	0	0	0	0	0
政府补助支出		0	0	0	0	0	0
税金及附加		0	0	0	0	0	0
其他支出		0	0	0	0	0	0
(二) 管理费用	21	2,129,528.76	0	2,129,528.76	1,771,235.4	0	1,771,235.4
(三) 筹资费用	24	1,541,942	0	1,541,942	382,584.5	0	382,584.5
(四) 其他费用	28	0	0	0	0	0	0
费用合计	35	60,827,772.42	0	60,827,772.42	39,938,943.45	0	39,938,943.45
三、限定性净资产转为非限定性净资产	40	54,655,133.23	-61,848,145.76	-7,193,012.53	39,085,399.92	-38,272,381.52	813,018.4
四、净资产变动额（若为净资产减少额，以“-”号填列）	45	-4,763,726.78	-6,511,930.27	-11,275,657.05	5,068,810.44	3,411,954.94	8,480,765.38

说明：银行存款利息计入其他收入

财务负责人签字：

日期：

说明：银行存款利息计入其他收入，业务活动成本包括公益事业支出和其他支出。

(三) 现金流量表

编制单位：广东省青少年发展基金会

2025年度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行次	金额
一、业务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接受捐赠收到的现金	1	41,661,000.39
收取会费收到的现金	2	0
提供服务收到的现金	3	600,000
销售商品收到的现金	4	0
政府补助收到的现金	5	0
收到的其他与业务活动有关的现金	8	595,634.05
现金流入小计	13	42,856,634.44
提供捐赠或者资助支付的现金	14	35,427,732.17
支付给员工以及为员工支付的现金	15	904,159.48
购买商品、接受服务支付的现金	16	0
支付的其他与业务活动有关的现金	19	986,608.85
现金流出小计	23	37,318,500.5
业务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4	5538133.94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25	35,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所收到的现金	26	4,530,346.16
处置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所收回的现金	27	0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0	0
现金流入小计	34	39,530,346.16
购建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所支付的现金	35	75,815
对外投资所支付的现金	36	0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9	0
现金流出小计	43	75,815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4	39454531.16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借款所收到的现金	45	0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8	0
现金流入小计	50	0
偿还借款所支付的现金	51	0
偿付利息所支付的现金	52	0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5	0
现金流出小计	58	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9	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	60	-46.85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61	44992618.25

财务负责人签字：

日期：

(四) 应收款项及客户

1、应收款项账龄

单位：人民币元

账龄	年初账面余额			年末账面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应收账款：						
1年以内	0	0	0	0	0	0
1-2年	0	0	0	0	0	0
2-3年	0	0	0	0	0	0
3年以上	0	0	0	0	0	0
其他应收款：						
1-2年	10255.40		10255.40	1378.76		1378.76
2-3年	1801565.52		1801565.52			
3年以上	13808.29		13808.29	6128		6128
合计	1811820.92	0	1825629.21	7506.76	0	7506.76

## 2、应收款项客户

单位：人民币元

客户名称	年初账面余额		年末账面余额		欠款时间	欠款原因
	账面余额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 例	账面余额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 例		
应收账款：	0	0	0	0	无	无
无	0	0	0	0	无	无
无	0	0	0	0	无	无
其他应收款	0	0	0	0	无	无
押金	4240	0.23	2000	26.64	3年以上	押金
其他	17128.05	0.94	3687.76	49.13	1-2年	其他
合计	21368.05	100%	5687.76	92.12%	—	—

## 2、应收款项客户

单位：人民币元

客户名称	年初账面余额		年末账面余额		欠款时间	欠款原因
	账面余额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 例	账面余额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 例		
应收账款：	0	0	0	0	无	无
无	0	0	0	0	无	无
无	0	0	0	0	无	无
其他应收款	0	0	0	0	无	无
幸福厨房拨款	1225	0.07	1225	16.32	3年以上	拨款
代缴职工个人工会经费	594	0.03	594	0.03	3年以上	代缴工会经费
合计	1819	0.1%	1819	16.35%	—	—

## 2、应收款项客户

单位：人民币元

客户名称	年初账面余额		年末账面余额		欠款时间	欠款原因
	账面余额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 例	账面余额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 例		
应收账款：	0	0	0	0	无	无
无	0	0	0	0	无	无
无	0	0	0	0	无	无
其他应收款	0	0	0	0	无	无
公积金	2938.64	0.16	0	0	3年以上	公积金
山区计划-基层治理专项志 愿者经费	1786565.52	97.86	0	0	3年以上	基层治理专项志愿者经费
合计	1789504.16	98.02%	0	0%	—	—

## 2、应收款项客户

单位：人民币元

客户名称	年初账面余额		年末账面余额		欠款时间	欠款原因
	账面余额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 例	账面余额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 例		
应收账款：	0	0	0	0	无	无
无	0	0	0	0	无	无
无	0	0	0	0	无	无
其他应收款	0	0	0	0	无	无
账号错误需重拨款	12938	0.71	0	0	3年以上	其他
无	0	0	0	0	无	无
合计	12938	0.71%	0	0%	—	—

(五) 预付账款及客户

1、预付账款账龄

单位：人民币元

账龄	年初账面余额			年末账面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1年以内	1047775.22		1047775.22	2147090.52		2147090.52
1-2年	2048480.05		2048480.05	434000		434000
2-3年	94000		94000	573028.99		573028.99
3年以上	4411531.15		4411531.15	4010781.15		4010781.15
合计	7601786.42	0	7601786.42	7164900.66	0	7164900.66

## 2、预付账款客户

单位：人民币元

客户名称	年初账面余额		年末账面余额		欠款时间	欠款原因
	账面余额	占预付账款总额的比例	账面余额	占预付账款总额的比例		
1 抗击新冠肺炎感染的疫情	2762774.14	36.34	2762774.14	38.56	通过预付款核算，收到发票后核销	
2 山区计划	0	0	1786565.52	24.93	通过预付款核算，收到发票后核销	
3 幸福厨房	685000	9.01	685000	9.56	通过预付款核算，收到发票后核销	
4 幸福厨房希望家园(保险助学基)	495000	6.51	495000	6.90	通过预付款核算，收到发票后核销	
5 春运直通车项目	394350	5.19	394350	5.52	通过预付款核算，收到发票后核销	
6 无形资产开发首款	434000	5.71	794525	11.09	通过预付款核算，待支付尾款转无形资产	
7 无限极快乐足球项目	246686	3.25	246686	3.44	通过预付款核算，收到发票后核销	
8 水滴筹项目	108240	1.43	0	0	通过预付款核算，收到发票后核销	
9 书屋及体育建设项目	250000	3.29	0	0	通过预付款核算，收到发票后核销	
10 地市团委项目	1526007.04	20.09	0	0	通过预付款核算，收到发票后核销	
合计	6902057.18	90.82%	7164900.66	100%	—	

## 2、预付账款客户

单位：人民币元

客户名称	年初账面余额		年末账面余额		欠款时间	欠款原因
	账面余额	占预付账款总额的比例	账面余额	占预付账款总额的比例		
1 腾讯乐捐项目	2000	0.03	0	0		通过预付款核算，收到发票后核销
2 建校项目	37680	0.5	0	0		通过预付款核算，收到发票后核销
3 富力地产微心愿公益活动款	150000	1.97	0	0		通过预付款核算，收到发票后核销
4 中青基项目	9146	0.12	0	0		通过预付款核算，收到发票后核销
5 友邦足球场项目	80882.23	1.06	0	0		通过预付款核算，收到发票后核销
6 广东省中医院二沙岛分院	51042.58	0.67	0	0		通过预付款核算，收到发票后核销
7 国酒茅台发放仪式	750	0.01	0	0		通过预付款核算，收到发票后核销
8 携手希望工程，圆梦微心愿	12468.43	0.16	0	0		通过预付款核算，收到发票后核销
9 淘宝店铺保证金	1000	0	0	0		通过预付款核算，收到发票后核销
10 生态三元公益项目	350000	4.61	0	0		通过预付款核算，收到发票后核销
合计	694969.24	9.13%	0	0%	—	—

## (六) 应付款项及客户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名称	年初账面余额	本年增加额	本年减少额	年末账面余额	客户名称
应付账款	0	0	0	0	无
无	0	0	0	0	无
无	0	0	0	0	无
其他应付款	0	0	0	0	无
雷州大学生欧强重病筹款	4760	0	4760	0	受助人
保险金	407.84	80512.30	80641.94	278.20	职工
合计	1174036.03	901992.6	263679.95	1005348.68	

(六) 应付款项及客户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名称	年初账面余额	本年增加额	本年减少额	年末账面余额	客户名称
应付账款	0	0	0	0	无
无	0	0	0	0	无
无	0	0	0	0	无
其他应付款	0	0	0	0	无
红领巾基金项目款	377000	780000	0	377000	地市团委
职工福利费	500282.53	0	0	500282.53	职工
合计	877282.53	780000		877282.53	

(六) 应付款项及客户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名称	年初账面余额	本年增加额	本年减少额	年末账面余额	客户名称
应付账款	0	0	0	0	无
无	0	0	0	0	无
无	0	0	0	0	无
其他应付款	0	0	0	0	无
税金	3380	0	3380	0	无
其他	107095.65	0.29	27960	79135.94	受助学生等
合计	110475.65	0.29	31340	79135.94	

## (六) 应付款项及客户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名称	年初账面余额	本年增加额	本年减少额	年末账面余额	客户名称
应付账款	0	0	0	0	无
无	0	0	0	0	无
无	0	0	0	0	无
其他应付款	0	0	0	0	无
南粤会亲活动	900	0	0	900	受助学生等
平安支教行动	3000	0	3000	0	受助学生等
合计	3900	0	3000	900	

(六) 应付款项及客户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名称	年初账面余额	本年增加额	本年减少额	年末账面余额	客户名称
应付账款	0	0	0	0	无
无	0	0	0	0	无
无	0	0	0	0	无
其他应付款	0	0	0	0	无
君泰一分爱心助学基金	4000	0	0	4000	受助学生等
广东省中国青年旅行社	1	0	0	1	广东省中国青年旅行社
合计	4001	0	0	4001	

## (六) 应付款项及客户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名称	年初账面余额	本年增加额	本年减少额	年末账面余额	客户名称
应付账款	0	0	0	0	无
无	0	0	0	0	无
无	0	0	0	0	无
其他应付款	0	0	0	0	无
希望工程助学金	5938	31000	35938	1000	受助学生等
公安英烈子女助学金	1503	0	0	1503	受助学生等
合计	7441	31000	35938	2503	

(六) 应付款项及客户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名称	年初账面余额	本年增加额	本年减少额	年末账面余额	客户名称
应付账款	0	0	0	0	无
无	0	0	0	0	无
无	0	0	0	0	无
其他应付款	0	0	0	0	无
幸福厨房项目款	30000	0	0	3000	幸福厨房项目待拨款
志愿者补贴	800	0	0	800	志愿者补贴
合计	30800	0	0	3800	

(六) 应付款项及客户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名称	年初账面余额	本年增加额	本年减少额	年末账面余额	客户名称
应付账款	0	0	0	0	无
无	0	0	0	0	无
无	0	0	0	0	无
其他应付款	0	0	0	0	无
圆梦计划学员学费	44000	0	15000	29000	圆梦计划学员学费
团省委工会经费	2968	0	0	2968	工会
合计	46968	0	15000	31968	

(六) 应付款项及客户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名称	年初账面余额	本年增加额	本年减少额	年末账面余额	客户名称
应付账款	0	0	0	0	无
无	0	0	0	0	无
无	0	0	0	0	无
其他应付款	0	0	0	0	无
云浮团市委项目	1000	10000	10000	1000	受助学生
王华隆助学项目	4000	0	0	4000	受助学生
合计	5000	10000	10000	5000	

(六) 应付款项及客户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名称	年初账面余额	本年增加额	本年减少额	年末账面余额	客户名称
应付账款	0	0	0	0	无
无	0	0	0	0	无
无	0	0	0	0	无
其他应付款	0	0	0	0	无
河源青少年发展基金	1000	0	1000	0	受助学生
广东省人才市场	0.01	0	0.01	0	人才市场
合计	1000.01	0	1000.01	0	

## (六) 应付款项及客户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名称	年初账面余额	本年增加额	本年减少额	年末账面余额	客户名称
应付账款	0	0	0	0	无
无	0	0	0	0	无
无	0	0	0	0	无
其他应付款	0	0	0	0	无
新苗公益项目	2000	0	2000	0	其他
绿美广东青年先行	80000	0	80000	0	退回待拨
合计	82000	0	82000	0	

## (六) 应付款项及客户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名称	年初账面余额	本年增加额	本年减少额	年末账面余额	客户名称
应付账款	0	0	0	0	无
无	0	0	0	0	无
无	0	0	0	0	无
其他应付款	0	0	0	0	无
公积金	0	480	0	480	职工
银联测试	0	0.01	0	0.01	银联测试待退款
合计	0	480.01	0	480.01	



六、保值得值投资活动情况

(一) 购买资产管理产品情况 (单位: 人民币元)

\*有/无此情况: (有)

序号	购买的资产管理产品名称	购买金额	投资期限	当年实际收益金额	当年实际收回金额	期末余额
1	工银理财·法人“添利宝”净值型理财产品(TLB1801) 产品代码: TLB1801, PRI	20000000	无固定期限	1471507.28	31471507.28	0
2	中银日积月累-乐享天天专版, AMHQLXTTTS01	15000000.00	无固定期限	2722931.02	17722931.02	0
3						
4						
5						
合计		35000000	20000000	24194438.3	69194438.3	20000000

(二) 持有股权的实体情况 (单位: 人民币元)

\*有/无此情况: (无)

序号	实体名称	设立时间	法定代表人	登记类型	与本组织宗旨 业务关系	被投资实体 注册资金	认缴 注册资金	本组织 出资额	持股 比例	出资额占 本组织总资产 的比例
1										
2										
3										
4										
序号										
1										
2										
3										
4										

说明:

- 1、控制是指对被投资单位的持股比例在50%以上且有权决定其财务和经营政策，本组织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被投资单位为其子公司。
- 2、共同控制是指按照合同约定对某项经济活动所共有的控制，仅在与该项经济活动相关的重要财务和生产经营决策需要分享控制权的情况下投资方一致同意时存在。本组织与其他方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的，被投资单位为其合营企业。
- 3、重大影响是指对被投资单位的持股比例在20%—50%之间且对一个企业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利，但并不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本组织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的，被投资单位为其联营企业。
- 4、非控制是指对被投资单位的持股比例在20%以下且无权决定其财务和经营政策。
- 5、对被投资单位无控制、无共同控制且无重大影响的，长期投资按成本法核算；若对被投资单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投资按权益法核算。

(三) 委托私募基金管理机构投资情况 (单位: 人民币元)

\*有/无此情况: (无)

序号	受托机构	受托人是否 有资质在中 国境内从事 投资管理业 务	委托金额	委托期限	投资方向	风控措施	资产配置方 式及比例	投资期限	收益确定方 式	当年实际收 益金额	当年实际收 回金额
1											
2											
3											
4											
5											
6											
7											
8											
9											
10											
合计											

说明:

- 1、“投资方向”根据受托机构投资的方向大类填写。不能委托商业银行向企业、个人提供借款。
- 2、“风控措施”填写本组织与受托机构签订协议时是否对投资风险管控有约定 (投资活动中止、终止或者退出机制、违规投资责任追究制度等); 或者是否制定资产保值增值管理办法。
- 3、“资产配置方式及比例”按照投资方向的大类, 每个类别占比填写。

(四) 其他投资情况

\*有/无此情况：(无)

七、信息公开情况 具有公开募捐资格的慈善组织是否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慈善法》、《基金会管理条例》、《慈善组织信息公开办法》、《基金会信息公布办法》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履行了信息公开义务

\*有/无此情况：()

信息公开内容	是否已在统一信息平台（慈善中国）公开
年度报告	是
财务会计报告	是
经民政部门核准的章程	是
决策、执行、监督机构成员信息	是
信息公开制度	是
项目管理制度	是
财务和资产管理制度	是
理事会成员信息	是
监事(会)成员信息	是
执行机构成员信息	是
下设机构信息	是
重要关联方信息	是
关联交易行为	是
重大资产变动	是
重大投资	是
重大交易及资金往来	是
慈善信托情况	是
领取报酬从高到低排序前五位人员的报酬金额	是
出国（境）经费费用标准	是
车辆购置及运行费用标准	是
招待费用标准	是
差旅费用标准	是
定期公示公开募捐活动实施情况	是
定期公示慈善项目实施情况	是

## 八、监事意见

监事姓名	朱列玉		
意见	广东省青少年发展基金会在2025年度能遵照《基金会管理条例》和《广东省青少年发展基金会章程》开展公益活动，接受和使用捐赠款物合法合规，财务核算符合有关的规定，所有公开募捐、公益资助项目等公益活动信息披露合乎规范，接受社会监督。		
签名		日期	2026-03-30
监事姓名	陈新曦		
意见	广东省青少年发展基金会在2025年度能遵照《基金会管理条例》和《广东省青少年发展基金会章程》开展公益活动，接受和使用捐赠款物均合法合规，财务核算符合相关规定。所有公开募捐、公益资助项目等公益活动均在机构网站、公众号等途径上进行信息公布，接受社会监督。		
签名		日期	2026-03-30
监事姓名			
意见			
签名		日期	
监事姓名			
意见			
签名		日期	

### 说明：

- 1、签名由监事本人手签；
- 2、须从内部治理、财务状况、业务活动开展情况、履行信息公开义务等方面出具审查意见。

九、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 十、业务主管单位审查意见

业务主管单位名称：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广东省委员会

审查意见：

同意报送。

经办人：

(印鉴)

年 月 日

说明：

- 1、本页系统上不填，打印纸质的时候需将本页报送业务主管单位签字盖章后上传至首页；
- 2、业务主管单位从内部治理、财务状况、业务活动开展情况、履行信息公开义务等方面出具审查意见。

十一、2025年度开展援藏援疆活动情况

本年度是否开展援藏援疆活动：(否)，本年度开展了(0)项援藏援疆活动，具体内容如下：

(1)	项目名称	
	项目支出	人民币(0)元
	受益范围	(0)户 (0)人
	项目受益地点	( )省 ( )市 ( )县
	项目类别 (多选)	
	项目内容简述：	

十二、2025年度参与“百千万工程”专项行动工作情况

(一) 2025年度是否参与“百千万工程”专项行动工作：(是)

(1)	项目名称	广东“百千万工程”青年兴乡培育计划
	项目总投资额	人民币(6,238,000)元
	受益范围	(102,157)户 (102,157)人
	项目受益地点	(广东)省(全)市(全)县
	项目类别(多选)	产业振兴,人才振兴
	项目内容:	共青团广东省委员会为助力“百县千镇万村高质量发展工程”，联合腾讯、中国农业大学等机构发起广东“百千万工程”青年兴乡培育计划。其核心内容包括：一是构建“火种-创客-典型”进阶式培育体系，通过线上学堂、为期1个月的“集中研修 村庄实训”创客班及半年期跟踪辅导进行系统培养；二是举办创业赛事与提供孵化支持，开展“创青春”兴乡青年创业大赛，并设立专项扶持基金、搭建专家智库、打造实践教育中心，为青年创业提供资金、智力和平台支撑；三是创新宣传推广模式，通过制作真人秀节目、举办优品集市等方式提升项目影响力。
	效果简述:	项目自正式启动以来，在人才培育方面，线上学堂参学超10万人，线下已培育兴乡青年2000名；在创业赛事方面，2025年市级赛吸引1755个项目参与；在宣传与生态建设方面，真人秀《闪亮的青村》总观看量达1214万并获国家级奖项，同时已挖掘推广200款“兴乡青年优品”。

(二) 其中：2025年度是否参与“百社联百村——助力百千万工程”专项行动工作：(否)

(1)	项目名称	
	项目总投资额	人民币(0)元
	受益范围	(0)户(0)人
	项目受益地点	( )省( )市( )县
	项目类别(多选)	
	项目内容：	
效果简述：		

十三、2025年度参与东西部协作工作情况

2025年度是否参与东西部协作工作：(是)

(1)	项目名称	支持贵州黔东南州榕江县抗险救灾
	项目支出	人民币(50,000)元
	受益范围	(271)户 (271)人
	项目受益地点	(贵州)省(黔东南州榕江县抗险救灾)市(榕江)县
	项目类别(多选)	民生保障
	项目内容:	2025年6月24日,贵州黔东南州榕江县遭遇特大洪灾,受灾严重。广东青基会黄继豪助学基金捐赠5万元至贵州省青少年发展基金会支持贵州黔东南州榕江县抗险救灾。
效果简述:	项目致力于在贵州黔东南州榕江县灾区全面开展应急救助工作,包括提供紧急物资、医疗救援和临时安置等支持,以迅速缓解灾情影响;同时,专项帮扶关爱受灾地区青少年,通过心理疏导、教育保障和爱心活动,助力他们稳定生活、健康成长,有效提升灾后恢复与社区韧性的整体效果。	

备注:东西部协作指:支持四川、内蒙古、广西、重新、贵州、云南、陕西、甘肃、青海、宁夏等160个国家乡村振兴重点帮扶县(具体名单为2022年8月27日,中央农村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和国家乡村振兴局发布《关于公布国家乡村振兴重点帮扶县名单的通知》中公布的国家乡村振兴重点帮扶县名单),开展结对帮扶,务实推进产业、劳务、消费、科技、携手促振兴等方面协作,增强协作地区和脱贫群众内生发展动力,帮助提升乡村产业发展,乡村建设,乡村治理水平和强化农民增收举措,助力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全面推进乡村振兴。

#### 十四、2025年度开展助力高校毕业生就业活动情况

(一) 是否开展助力2025年高校毕业生就业活动：(有)

序号	相关事项	进展情况	
1	招聘高校毕业生数量	面向高校毕业生发布招聘岗位数量	2个(岗位)
		实际招聘高校毕业生数量	1(人)
2	设立就业见习岗位数量	面向高校毕业生发布就业见习岗位数量	0个(岗位)
		实际招收就业见习高校毕业生数量	0(人)
3	开展各类就业服务活动数量	1(场次)	

(二) 招聘2025年高校毕业生是否享受补贴政策：(否)

序号	补贴类型或发放部门	补贴金额 (元/人)
1		
2		
3		
4		
5		
6		
7		
8		
9		
10		

十五、2025年度举办评比达标表彰情况

(一) 评比表彰

\*有/无此情况：(无)

序号	活动名称	举办时间	审批机关	开展对象
1				
2				
3				
4				
5				
6				
7				
8				
9				
10				

(二) 创建示范活动

\*有/无此情况：(无)

序号	活动名称	举办时间	审批机关	开展对象
1				
2				
3				
4				
5				
6				
7				
8				
9				
10				

(三) 达标活动

\*有/无此情况：(无)

序号	活动名称	举办时间	审批机关	开展对象
1				
2				
3				
4				
5				
6				
7				
8				
9				
10				